

2026年九原区农村公路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WHXGBT-2025-Z14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6年九原区农村公路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3.2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九原区交通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6年九原区农村公路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2026年九原区农村公路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1-18 08:30:00到2025-11-24 17:30:00。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1-28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1-28 09:30:00。

开标地点: 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 (<http://nmwh.zchzb.com/>), 内蒙古自治区

交通运输厅（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nmg.gov.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九原区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九原区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九原区健康路7号街坊**

联系人：**戴江**

电话：**0472-6187887**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万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三里营富丽城B区万和项管商务楼**

联系人：**黄欣、王晓佳、杨慧**

电话：**0471-5192091**

邮件：whxg5192091@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黄欣（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2026 年九原区农村公路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磋商邀请

内蒙古万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分公司受包头市九原区交通事业发展中心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 2026 年九原区农村公路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2026 年九原区农村公路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项目编号: WHXGBT-2025-Z147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号	标的名称	预算(元)	面向对象情况	技术要求	所属行业
1	2026 年九原区农村公路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132000.0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详见磋商文件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 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2) 建设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资格审查时,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5、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满足资格①+②:

①勘察资质: 具有以下两种勘察资质中的任意一种情形:

- (1) 工程勘察综合类资质;
- (2) 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 丙级及以上资质。

②设计资质: 具有以下三种设计资质中的任意一种情形:

- (1)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 (2)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
- (3)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 丙级及以上资质。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11 月 1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5 年 11 月 24 日 17 时 30 分

2、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登录“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

(<http://nmwh.zchzb.com/>) 自主网上报名, 下载相关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等资料。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400-901-6886。并在系统中及时查看有无澄清及变更, 潜在投标人如未从“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下

载相关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的，自行承担责任。

获取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供应商登记表；---格式自拟

(2)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3) 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材料；

(4) 信用信息查询：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查询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是否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是否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近三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的查询等截图；

(5) 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

(6) 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四、采购文件售价

售价：售价人民币 0 元/每套，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1、投标人必须使用“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执行“加密导出”操作，生成的.htb 文件即为加密的投标文件。

2、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或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

3、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9 时 30 分 00 秒

4、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就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并上传至“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联系方式：400-901-6886）

5、开标地点：“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

6、解密方式：

（1）远程解密：投标人需在 2025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9:30-10:00，解密截止时间以前登录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开标大厅，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进行解密。

（2）远程开标流程：

第一步：供应商需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前进入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开标大厅”，对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第二步：代理公司对已解密成功的响应文件公开开标记录；

第三步：进行二次报价（投标管理-我的购标项目-进入流程-二次报价），需要进行二次报价的项目进行此步骤；

第四步：开标会议结束。

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不能解密且采取补救措施仍无法正常开启的，则视其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注：本项目不强制要求供应商办理 CA 证书，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办理 CA 证书签章，若不办理 CA 证书可将签字盖章后的响应文件以 PDF 扫描件格式上传至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

六、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

万和项管全流程电子交易平台（<http://nmwh.zchzb.com/>）

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nmg.gov.cn））

此公告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七、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包头市九原区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联系人：戴江

电话：0472-6187887

监督单位：包头市九原区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李乐

联系电话：0472-7102649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万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人才科创大厦4楼404-05室

联系人：黄欣、王晓佳、杨慧

电话：0471-5192091

电子信箱：whxg5192091@163.com

内蒙古万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